

# 中国教育工会青浦区工作委员会文件

青教工〔2018〕12号

---

## 关于同意毓秀学校第四届工会委员会 选举结果的批复

毓秀学校工会：

你们报来《关于毓秀学校第四届工会委员会选举结果的请示》收悉。

经审核,同意范兴弟、王孝卫、朱大寨、陈聪、李敏、周徐徐、倪洁颖等7人组成毓秀学校第四届工会委员会,范兴弟任工会主席。

同意李敏、周徐徐、倪洁颖等3人组成毓秀学校第四届工会女职工委员会,李敏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主任。

同意陈聪、王孝卫、朱大寨等3人组成毓秀学校第四届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,陈聪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。

上述三个委员会任期 3 年 ,从 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。  
特此批复。

2018 年 5 月 7 日

---

抄送：青浦区总工会，毓秀学校党支部。

---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7 日印发

---